

技術詞彙

本詞彙載有本招股章程所用若干有關本公司及其業務用詞的釋義，當中有一部分未必與業內的標準釋義相符。

「強直性脊柱炎」	指 影響骯椎骨關節的慢性累進疾病，令脊骨、脊椎及附近關節相鄰的軟組織以及身體關節以外的地方突出
「原料藥」	指 處於備用形式的西藥主要藥用成份，以化合技術生產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膠囊劑」	指 可供口服的藥型，其生產程序是將經提煉活性藥用成份與輔料混合後，再密封於軟性凝膠膠囊內
「新藥註冊證書」 或「新藥證書」	指 新藥註冊證書一般規定藥品享有最多五年的監測期，於監測期內，其他中國藥品製造商不得生產相關產品。該等藥品可能包括以現存配方為基礎但在中國市場以新產品形式生產或具有新療效的藥品。請參閱「監管 — 生產藥品 — 藥品註冊 — 新藥註冊」
「風濕病學會」	指 中華醫學會風濕病學分會，於1985年成立，目標是進一步發展及引起對類風濕性關節炎市場的關注
「皮膚科」	指 皮膚科為在醫藥及手術方面處理皮膚及其疾病的獨特專科藥品分科
「風濕病慢作用藥」	指 風濕病慢作用藥，一類專門放緩風濕疾病病情而非僅治療發炎的藥物品種

技術詞彙

「GMP」或「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作為質量保證程序之部分而不時發出的指引及規定，確保受此等指引及規定所規限的藥品按穩定的方式生產，並控制其質量及水平達到藥品擬定用途所適用者
「顆粒劑」	指	可供口服的藥型，其生產程序是將經提煉活性藥用成份與輔料或粉狀藥混合，並製成乾顆粒
「GSP」或「經營質量管理規範」	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作為質量保證程序之部分而不時發出的指引及規定，確保藥品分銷企業的藥品分銷符合該等指引及規定
「醫療改革」	指	中國國務院通過的改革，承諾於2011年前付出人民幣8,500億元(相等於約1,240億美元)，為全國13億人提供全體醫療服務
「痛風」	指	遺傳的新陳代謝失調，特性為經常性嚴重關節炎、高尿酸血及尿素鈉積聚於關節內及關節附近，有時更會形成尿酸結石
「毫克」	指	毫克，量度重量的單位
「中年及老年人」	指	中年至老年人士，年齡為40歲或以上
「毫升」	指	毫升，量度容量的單位
「現代中藥」	指	運用現代生產程序及技術生產的中藥
「嗎替麥考酚酯」	指	用作預防同種異體心臟、肝臟及腎臟移植排斥及治療腎臟疾病及紅斑狼瘡的免疫抑壓劑
「非類固醇消炎藥」	指	非類固醇消炎藥
「骨性關節炎」	指	漸進式的關節退化疾病，最常見者為關節炎，特別在老人常見。此疾病的成因被認為並非老化過程，而是由影響關節軟骨的生化變動及生理壓力所致

「非處方藥」	指	非處方藥品，在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有關批准後可於藥房或其他零售店出售，而毋須醫療人員處方的藥品
「植物提取物」或「植提」	指	按醫藥標準提取的高濃度植物製品，採用適當溶劑獲得活性成份，予以乾燥並將剩餘物調整至指定水平而獲取
「處方藥」	指	僅可在合資格醫療人員的處方下配獲的藥品
「患病率」	指	特定人口罹患某種疾病的病患數目
「風濕疾病」或 「風濕病學」	指	結締組織失調，尤其是關節和相關結構，特徵是發炎、退化或代謝紊亂。內科的一個分科，研究結締組織結構的發炎或退化過程及代謝紊亂，涉及多種肌肉骨骼失調症，例如關節炎
「類風濕性關節炎」	指	類風濕性關節炎，是一種影響多個組織及器官的慢性系統炎症失調，但主要攻擊關節，導致滑膜炎，一般進而損毀軟骨原骨，令關節僵硬
「糖漿劑」	指	可供口服的藥型，其生產程序是將經提煉活性藥用成份與液體輔料混合
「系統性紅斑狼瘡」	指	免疫性炎症為突出病徵的彌漫性結締組織病
「片劑」	指	可供口服的藥型，其生產程序是將經提煉活性藥用成份與輔料或粉狀藥混合，並製成片劑